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四川证监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日前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问询函》（川证监公司[2020]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在日常监管中关注到以下事项：

一、你公司于2020年4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变动超过1%的公告》显示，公司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和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洲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洲娱乐”）的通知，长城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300,000股在深圳福田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占总股本的2.54%，大洲娱乐以3126.2880万元最高价竞得上述股份，并于2020年4月2日完成过户手续。请你公司、长城集团以及大洲娱乐对以下问题进行说明。

1、请上市公司公告相关事项作出情况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接到通知的时间、形式、内容及涉及的人员，以及公司收集核实信息并作出公告的时间节点和过程。

2、请长城集团和大洲娱乐就此次司法拍卖作出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但不限于：
（1）上述股权拍卖事项发生的具体过程，明确相关时间节点；（2）拍卖过户所需的手续材料、相应材料获取的时间以及办理的过程；（3）长城集团和大洲娱乐分别通知长城动漫的时间、形式和内容。涉及的文件材料请作为说明附件一并提交。

二、2019年4月12日至2020年3月11日期间，大洲娱乐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合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增持长城动漫股份11,591,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

后通过上述司法拍卖获得 8,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大洲娱乐前后共增持长城动漫股份 19,891,0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9%。请大洲娱乐说明是否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及时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并履行报告和通知义务。

三、你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休假的公告》显示，你公司董事会秘书欧阳梅竹因个人原因申请休假六个月，休假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0 日，休假期间你公司董事长赵锐勇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后因新冠病毒疫情影响申请继续休假，并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辞职。请介绍在 2020 年 2 月 10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你公司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人员，并提供证明材料。

请你公司于收到本函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上述事项说明和有关材料报送我局，抄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请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的有关要求，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问询事项高度重视，已及时将问询函的内容和要求告知相关各方，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问询函的要求及时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